

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黄埔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五十条之规定，制作本报告。

一、总体情况

本年度，我办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全面落实信息公开条例，夯实主动公开工作基础，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健全政府信息全链条管理，提升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加大监督保障力度，全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2020 年黄埔区政府办主动公开《黄埔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黄埔区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示范章程的通知》等文件、信息共 33 项。

依申请公开依法规范。畅通受理渠道、精准规范答复意见，建立会商机制，进一步提升依申请公开办理质量。全年新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40 件，比上年增长 5.3%；办结 40 件，无结转下年办理，无行政诉讼胜诉的信息公开案件。

政府信息管理标准有序。以编制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清单为抓手，摸清信息底数，并按要求公开执行。执行规范性文

件公开及报送程序，严抓发布前审核、发布后更新及文件有效性管理。

监督保障逐步强化。以机制建设为保障，严格执行信息发布审核机制、依申请公开会商机制、公开平台安全预警机制，全面落实监督岗位责任。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7	7	7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 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 申请数量		39	1	0	0	0	0	4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 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 处理的，只计这一情 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 公开	1.属于国家秘 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 政法规禁止公 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 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 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	0	0	0	0	0	0	0		

	程性信息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3	0	0	0	0	0	3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36	1	0	0	0	0	37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39	1	0	0	0	0	4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还需要加强学习，对政府信息公开的相关理论和政策界限把握不够好，对涉及的法律规范要求 and 知识掌握不够好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1月26日